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9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行政楼8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85,917,45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85,917,4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60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606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顺波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

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4人，监事祁耀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5,917,45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4.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王顺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4.02	关于选举徐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4.03	关于选举徐玉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4.04	关于选举高文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5.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是否当选
------	------	-----	-----------	------

			效表决权的比例（%）	
15.01	关于选举蔡在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5.02	关于选举张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5.03	关于选举王喆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16.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关于选举岑漩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85,917,456	10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4.01	关于选举王顺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4.02	关于选举徐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4.03	关于选举徐玉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立董事的议案						
14.04	关于选举高文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5.01	关于选举蔡在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5.02	关于选举张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5.03	关于选举王喆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16.01	关于选举岑漩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382,456	100.00	0	0.0000	0	0.0000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2、议案1、议案14、议案15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冯晨、徐骁睿

3、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

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5日